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6018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晓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14,322,044.18	188,172,685.81	27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990,815.07	3,633,343.16	1,85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421,086.00	3,559,865.74	1,76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6,446,756.50	-351,174,659.65	19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18	0.0114	1,845.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18	0.0114	1,845.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	0.25%	4.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88,510,617.56	6,697,361,942.61	-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20,700,715.07	1,549,709,900.00	4.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39,800.0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收到财政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494.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24,576.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00.00	
合计	4,569,729.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90%	185,348,16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3%	9,695,0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7%	4,385,084			
合肥天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3,36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国家	0.64%	2,064,184			
李乔波	境内自然人	0.64%	2,041,355			
唐胜武	境内自然人	0.61%	1,953,300			
王磊	境内自然人	0.57%	1,827,701			
龚秀芳	境内自然人	0.55%	1,766,998			
李秉臻	境内自然人	0.53%	1,687,95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5,348,160	人民币普通股	185,348,16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95,029	人民币普通股	9,695,0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85,084	人民币普通股	4,385,084			

合肥天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2,064,184	人民币普通股	2,064,184
李乔波	2,041,355	人民币普通股	2,041,355
唐胜武	1,95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3,300
王磊	1,827,701	人民币普通股	1,827,701
龚秀芳	1,766,998	人民币普通股	1,766,998
李秉臻	1,687,950	人民币普通股	1,687,9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第一大股东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秉臻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61,00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6,9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87,9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15,451,870.57	35,837,291.71	-56.88%	主要系本期收到退回的项目开保证金所致
应交税费	-18,795,756.05	7,041,811.35	-366.92%	主要系本期支付企业所得税和营业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126,000,000.00	-84.13%	主要系本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14,322,044.18	188,172,685.81	279.61%	主要系本期琥珀五环城和雅阁销售兑现面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530,935,104.84	123,405,284.09	330.24%	主要系本期琥珀五环城和雅阁销售兑现面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608,432.95	11,627,069.78	404.07%	主要系本期琥珀五环城和雅阁销售兑现面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3,574,339.44	8,770,386.61	54.77%	主要系在售和拟售项目的广告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224,664.51	22,338,066.98	-76.61%	主要系非项目借款减少，利息相应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815,404.31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余额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0.00	-364,341.78	100.00%	主要系三亚公司纳入报表合并所致
营业外收入	6,168,755.90	102,346.32	5927.34%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收到财政补贴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446,756.50	-351,174,659.65	190.11%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上年同期支付土地出让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358.66	233,617.94	569.19%	主要系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付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48,173.15	465,294,091.02	-127.76%	主要系上年同期银行借款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承诺现在和将来不直接经营和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合肥城建业务、产品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业务和产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合肥城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合肥城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上市规则和其他规范性文件</p>	2008年01月2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承诺不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非经营性方式占用合肥城建资金。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万元)	5,500	至	8,5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05.8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上年同期没有开发项目集中兑现，导致亏损；本年同期开发项目兑现面积		

	和金额较多，导致利润较高。
--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